

鲁迅谈文字改革

魯迅談文字改革

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东四头条胡同4号)

北京市书刊出版业营业许可证出字第003号

机械工业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发行

*

书号508 字数23,000 开本780×1092 1/32 印张 $1\frac{7}{16}$ 插页2

1956年10月北京第1版 1956年10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0001—8000 册

定价(6) 0.18 元

出版說明

本書包括魯迅論及中國文字改革問題的七篇文章，是為了目前關心文字改革和漢語拼音化問題的讀者參考上的方便而編選和出版的。這七篇文章作於一九三四至三五年之間；此外，魯迅還有一些對於文字改革的意見散見於他的許多文章中，這裡沒有一一加以節錄，是因為他的主要的意見都已經包括在這七篇中了。如果要更詳細的研究，可以參看一九五一年時代出版社出版的倪海曙編《魯迅論語文改革》一書。

人民文學出版社編輯部

一九五六年四月

目 錄

門外文談.....	1
漢字和拉丁化.....	23
中國語文的新生.....	26
关于新文字.....	29
从“別字”說开去.....	31
人生識字胡塗始.....	36
論新文字.....	39

門外文談

一 开头

听说今年上海的热，是六十年來所未有的。白天出去混飯，晚上低头回家，屋子里还是热，并且加上蚊子，这时候，只有門外是天堂。因为海边的緣故罢，总有些風用不着揮扇。虽然彼此有些認識，却不常見面的寓在四近的亭子間或棚樓里的鄰人也都坐出來了，他們有的是店員，有的是書局里的校對員，有的是制圖工人的好手。大家都已經做得筋疲力尽，嘆着苦，但这时总还算有閑的，所以也談閑天。

閑天的范围也并不小：談旱灾，談求雨，談吊膀子，談三寸怪人干，談洋米，談裸腿，也談古文，談白話，談大众語。因为我寫过几篇白話文，所以关于古文之类他們特別要听我的話，我也只好特別說的多。这样的过了兩三夜，才給別的話岔开，也总算談完了。不料过了几天之后，有几个还要我寫出來。

他們里面，有的是因为我看过几本古書，所以相信我的，有的是因为我看过一点洋書，有的又因为我看古書也看洋書；但有几位却因此反不相信我，說我是蝙蝠。我說到古文，他就笑道：你不是唐、宋八大家，能信么？我談到大众語，他又笑道：你又不是劳苦大众，講什么海話呢？

这也是真的。我們講旱灾的时候，就講到一位老爺下鄉查灾，說有些地方是本可以不成灾的，現在成灾，是因为農民懶，不戽水。但一种報上，却記着一个六十老翁，因兒子戽水乏力而死，灾象如故，無路可走，自殺了。老爺和鄉下人，意見是真有这么的不同的。那么，我的夜談，恐怕也終不过是一个門外閑人的空話罢了。

颶風过后，天气也凉爽了一些，但我終于照着希望我寫的幾個人的希望，寫出來了，比口語簡單得多，大致却無异，算是抄給我們一流人看的。当时只憑記憶，乱引古書，說話是耳边風，錯点不打緊，寫在紙上，却使我很躊躇，但自己又苦于沒有原書可对，这只好請讀者随时指正了。

一九三四年，八月十六夜，寫完并記。

二 字是什么人造的？

字是什么人造的？

我們听慣了一件东西，总是古时候一位聖賢所造的

故事，对于文字，也当然要有这質問。但立刻就有忘記了來源的答話：字是倉頡造的。

这是一般的学者的主張，他自然有他的出典。我还见过一幅这位倉頡的画像。是生着四只眼睛的老头陀。可見要造文字，相貌先得出奇，我們这种只有兩只眼睛的人，是不但本領不够，連相貌也不配的。

然而做《易經》的人（我不知道是誰），却比較的智能，他說：“上古結繩而治，后世聖人易之以書契。”他不說倉頡，只說“后世聖人”，不說創造，只說掉換，真是謹慎得很；也許他無意中就不相信古代会有一个独自造出許多文字來的人的了，所以就只是这么含含糊糊的來一句。

但是，用書契來代結繩的人，又是什么脚色呢？文学家？不錯，从現在的所謂文学家的最要賣弄文字，夺掉筆幹便一無所能的事实看起來，的确首先就要想到他；他也就的确應該給自己的吃飯家伙出点力。然而并不是。有史以前的人們，虽然劳动也唱歌，求爱也唱歌，他却并不起草，或者留稿子，因为他做梦也想不到賣詩稿，編全集，而且那时的社会里，也沒有报館和書鋪子，文字毫無用处，据有些学者告訴我們的話來看，这在文字上用了一番工夫的，想來該是史官了。

原始社会里，大約先前只有巫，待到漸次進化，事情繁复了，有些事情，如祭祀，狩獵，战争……之类，

漸有記住的必要，巫就只好在他那本职的“降神”之外，一面也想法子來記事，這就是“史”的開頭。況且“升中于天”，他在他本職上，也得將記載酋長和他的治下的大事的小冊子，燒給上帝看，因此一樣的要寫文章——雖然這大約是後起的事。再後來，職掌分得更清楚了，於是就有專門記事的史官。文字就是史官必要的工具，古人說：“倉頡，黃帝史。”第一句未可信，但指出了史和文字的關係，却是很有意思的。至於後來的“文學家”用它來寫“阿呀呀，我的愛駒，我要死了！”那些佳句，那不過是享享現成的罷了，“何足道哉”！

三 字是怎麼來的？

照《易經》說，書契之前明明是結繩；我們那裡的鄉下人，碰到明天要做一件緊要事，怕得忘記時，也常常說：“褲帶上打一個結！”那麼，我們的古聖人，是否也用一條長繩，有一件事就打一個結呢？恐怕是不行的。只有幾個結還記得，一多可就糟了。或者那正是伏羲皇上的“八卦”之流，三條繩一組，都不打結是“乾”，中間各打一結是“坤”罷？恐怕也不對。八組尚可，六十四組就難記，何況還會有五百十二組呢。只有在秘魯還有存留的“打結字”(Quippus)，用一條橫繩，挂上許多直繩，拉來拉去的結起來，網不像網，倒似乎還可以表現較多的意思。我們上古的結繩，恐怕也是如此的罷。但它既然

被書契掉換，又不是書契的祖宗，我們也不妨暫且不去管它了。

夏禹的“胸饌碑”是道士們假造的；現在我們能在實物上看見的最古的文字，只有商朝的甲骨和鐘鼎文。但這些，都已經很進步了，幾乎找不出一個原始形態。只在銅器上，有時還可以看見一點寫實的圖形，如鹿，如象，而從這圖形上，又能發見和文字相關的綫索：中國文字的基礎是“象形”。

畫在西班牙的亞勒泰米拉（Altamira）洞里的野牛，是有名的原始人的遺迹，許多藝術史家說，這正是“為藝術的藝術”，原始人畫着玩玩的。但這解釋未免過於“摩登”，因為原始人沒有十九世紀的文藝家那麼有閑，他的畫一只牛，是有緣故的，為的是關於野牛，或者是獵取野牛，禁咒野牛的事。現在上海牆壁上的香煙和電影的廣告畫，尚且常有人張着嘴巴看，在少見多怪的原始社會里，有了這麼一個奇跡，那轟動一時，就可想而知了。他們一面看，知道了野牛這東西，原來可以用綫條移在別的平面上，同時仿佛也認識了一個“牛”字，一面也佩服這作者的才能，但沒有人請他作自傳賺錢，所以姓氏也就湮沒了。但在社會里，倉頡也不止一個，有的在刀柄上刻一點圖，有的在門戶上畫一些畫，心心相印，口口相傳，文字就多起來，史官一采集，便可以敷衍記事了。中國文字的由來，恐怕也逃不出這例子的。

自然，后来还該有不断的增补，这是史官自己可以办到的，新字夾在熟字中，又是象形，別人也容易推測到那字的意义。直到現在，中國还在生出新字來。但是，硬做新倉頡，却要失敗的，吳的朱育，唐的武則天，都曾經造过古怪字，也都白費力。現在最会造字的是中國化学家，許多原質和化合物的名目，很不容易認得，連音也难以讀出來了。老实說，我是一看見就头痛的，覺得远不如就用万國通用的拉丁名來得爽快，如果二十來个字母都認不得，請恕我直說：那么，化学也大抵学不好的。

四 寫字就是画画

《周礼》和《說文解字》上都說文字的構成法有六种，这里且不談罢，只說些和“象形”有关的东西。

象形，“近取諸身，远取諸物”，就是画一只眼睛是“目”，画一个圓圈，放几条毫光是“日”，那自然很明白，便当的。但有时要碰壁，譬如要画刀口，怎么办呢？不画刀背，也顯不出刀口來，这时就只好別出心裁，在刀口上加一条短棍，算是指明“这个地方”的意思，造了“刃”。这已經頗有些办事棘手的模样了，何况还有無形可象的事件，于是只得來“象事”，也叫作“会意”，一只手放在樹上是“采”，一顆心放在屋子和飯碗之間是“寧”，有吃有住，安寧了。但要寫“寧可”的事，却又得在碗下面

放一條綫，表明這不過是用了“𡩋”的聲音的意思。“會意”比“象形”更麻煩，它至少要畫兩樣。如“寶”字，則要畫一個屋頂，一串玉，一個缶，一個貝，計四樣；我看“缶”字還是杵臼兩形合成的，那麼一共有五樣。單單為了寶這一個字，就很要破費些工夫。

不過還是走不通，因為有些事物是畫不出，有些事物是畫不來，譬如松柏，葉樣不同，原是可以分出來的，但寫字究竟是寫字，不能像繪畫那樣精工，到底還是硬挺不下去。來打開這僵局的是“諧聲”，意義和形象離開了關係。這已經是“記音”了，所以有人說，這是中國文字的進步。不錯，也可以說是進步，然而那基礎也還是画画兒。例如“榮，從草，采聲”，畫一窠草，一個爪，一株樹；三樣；“海，從水，每聲”，畫一條河，一位戴帽（？）的太太，也三樣。總之：如果要寫字，就非永遠画画不成。

但古人是並不愚蠢的，他們早就將形象改得簡單，遠離了寫實。篆字圓折，還有圖畫的余痕，從隸書到現在的楷書，和形象就天差地遠。不過那基礎并未改變，天差地遠之後，就成為不象形的象形字，寫起來雖然比較的簡單，認起來却非常困難了，要憑空一個一個的記住。而且有些字，也至今並不簡單，例如“鸞”或“鑿”，去叫孩子寫，非練習半年六月，是很難寫在半寸見方的格子里面的。

還有一層，是“諧聲”字也因为古今字音的变迁，很有些和“声”不大“諧”的了。現在还有誰讀“滑”为“骨”，讀“海”为“每”呢？

古人傳文字給我們，原是一份重大的遺產，應該感謝的。但在成了不象形的象形字，不十分諧聲的諧聲字的現在，這感謝却只好躊躇一下了。

五 古时候言文一致么？

到这里，我想來猜一下古时候言文是否一致的問題。

对于這問題，現在的學者們虽然並沒有分明的結論，但听他口气，好像大概是以为一致的；越古，就越一致。不过我却很有些怀疑，因为文字愈容易寫，就愈容易寫得和口語一致，但中國却是那么难画的象形字，也許我們的古人，向來就將不关重要的詞摘去了的。

《書經》有那么难讀，似乎正可作照寫口語的証据，但商、周人的的确确的口語，現在還沒有研究出，还要繁也說不定的。至于周、秦古書，虽然作者也用一点他本地的方言，而文字大致相类，即使和口語还相近罢，用的也是周、秦白話，并非周、秦大众語。漢朝更不必說了，虽是肯將《書經》里难懂的字眼，翻成今字的司馬迁，也不过在特別情况之下，采用一点俗語，例如陈涉的老朋友看見他为王，驚异道：“伙頤，涉之为王沈沈者，”而其中的“涉

之为王”四个字，我还疑心太史公加过修剪的。

那么，古書里采錄的童謠，諺語，民歌，該是那时的老牌俗語罢。我看也很难說。中國的文学家，是頗有愛改別人文章的脾气的。最明顯的例子是漢民間的《淮南王歌》，同一地方的同一首歌，《漢書》和《前漢紀》記的就兩样。

一面是——

一尺布，尙可縫；

一斗粟，尙可舂。

兄弟二人，不能相容。

一面却是——

一尺布，暖童童；

一斗粟，飽蓬蓬。

兄弟二人不相容。

比較起來，好像后者是本來面目，但已經刪掉了一些也說不定的：只是一个提要。后來宋人的語錄，話本，元人的雜劇和傳奇里的科白，也都是提要，只是它用字較為平常，刪去的文字較少，就令人覺得“明白如話”了。

我的臆測，是以为中國的言文，一向就并不一致的，大原因便是字難寫，只好節省些。当时的口語的摘要，是古人的文；古代的口語的摘要，是后人的古文。所以我們的做古文，是在用了已經并不象形的象形字，未必一定諧聲的諧聲字，在紙上描出今人誰也不說，懂的也不多的，

古人的口語的摘要來。你想，這難不難呢？

六 于是文章成为奇貨了

文字在人民間萌芽，後來却一定為特權者所收攬。據《易經》的作者所推測，“上古結繩而治”，則連結繩就已是治人者的東西。待到落在巫史的手里的時候，更不必說了，他們都是酋長之下，萬民之上的人。社會改變下去，學習文字的人們的範圍也擴大起來，但大抵限于特權者。至于平民，那是不識字的，并非缺少學費，只因為限于資格，他不配。而且連書籍也看不見。中國在刻版還未發達的時候，有一部好書，往往是“藏之祕閣，副在三館”，連做了士子，也還是不知道寫着什么的。

因為文字是特權者的東西，所以它就有了尊嚴性，並且有了神祕性。中國的字，到現在還很尊嚴，我們在牆壁上，就常常看見挂着寫上“敬惜字紙”的簍子；至于符的驅邪治病，那就靠了它的神祕性的。文字既然含着尊嚴性，那麼，知道文字，這人也就連帶的尊嚴起來了。新的尊嚴者日出不窮，對於舊的尊嚴者就不利，而且知道文字的人們一多，也會損傷神祕性的。符的威力，就因為這好像是字的東西，除道士以外，誰也不認識的緣故。所以，對於文字，他們一定要把持。

歐洲中世，文章學問，都在道院里；克羅蒂亞(Kroatia)，是到了十九世紀，識字的還只有教士的，人民的口

語，退步到對於舊生活剛够用。他們革新的時候，就只好從外國借進許多新語來。

我們中國的文字，對於大眾，除了身分，經濟這些限制之外，却還要加上一條高門檻：難。單是這條門檻，倘不費他十來年工夫，就不容易跨過。跨過了，就是士大夫，而這些士大夫，又竭力的要使文字更加難起來，因為這可以使他特別的尊嚴，超出別的一切平常的士大夫之上。漢朝的揚雄的喜歡奇字，就有這毛病的，劉歆想借他的《方言》稿子，他幾乎要跳黃浦。唐朝呢，樊宗師的文章做到別人點不斷，李賀的詩做到別人看不懂，也都為了這緣故。還有一種方法是將字寫得別人認識，下焉者，是從《康熙字典》上查出幾個古字來，夾進文章裏面去；上焉者，是錢坫的用篆字來寫劉熙的《釋名》，最近還有錢玄同先生的照《說文》字樣給太炎先生抄《小學答問》。

文字難，文章難，這還都是原來的；這些上面，又加以士大夫故意特制的難，却還想它和大眾有緣，怎麼辦得到。但士大夫們也正願其如此，如果文字易識，大家都會，文字就不尊嚴，他也跟着不尊嚴了。說白話不如文言的人，就從這裡出發的；現在論大眾語，說大眾只要教給“千字課”就夠的人，那意思的根柢也還是在這裡。

七 不識字的作家

用那麼艱難的文字寫出來的古語摘要，我們先前也

叫“文”，現在新派一點的叫“文學”，這不是從“文學子夏”上割下來的，是從日本輸入，他們的對於英文 Literature 的譯名。會寫寫這樣的“文”的，現在是寫白話也可以了，就叫作“文學家”，或者叫“作家”。

文學的存在條件首先要會寫字，那麼，不識字的文盲群里，當然不會有文學家的了。然而作家却有的。你們不要太早的笑我，我還有話說。我想，人類是在未有文字之前，就有了創作的，可惜沒有人記下，也沒有法子記下。我們的祖先的原始人，原是連話也不會說的，為了共同勞作，必需發表意見，才漸漸的練出複雜的聲音來，假如那時大家抬木頭，都覺得吃力了，却想不到發表，其中有一個叫道“杭育杭育”，那麼，這就是創作；大家也要佩服，應用的，這就等於出版；倘若用什麼記號留存了下來，這就是文學；他當然就是作家，也是文學家，是“杭育杭育派”。不要笑，這作品確也幼稚得很，但古人不及今人的地方是很多的，這正是其一。就是周朝的什麼“關關雎鳩，在河之洲，窈窕淑女，君子好逑”罷，它是《詩經》里的頭一篇，所以嚇得我們只好磕頭佩服，假如先前未曾有過這樣的一篇詩，現在的新詩人用這意思做一首白話詩，到無論什麼副刊上去投稿試試罷，我看十分之九是要被編輯者塞進字紙簍去的。“漂亮的好小姐呀，是少爺的好一對兒！”什麼話呢？

就是《詩經》的《國風》里的東西，好許多也是不識字